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上证公函【2019】3049号

关于对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及终止募投项目的问询函

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披露《关于陕西宝成航空仪表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和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，拟将全资子公司陕西宝成航空仪表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宝成仪表）100%股权转让给关联方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机载公司）。同时，由于宝成仪表是公司募投项目“高精度航姿系统产业化项目”的实施主体，拟终止该募投项目，并将剩余募资金11,419.4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经对上述公告事后审核，根据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7.1条等规定，请公司就以下事项进一步核实并补充披露。

一、宝成仪表是公司的重要子公司之一，其主要业务为航空陀螺仪等航空电子产品的研制和生产，与公司主业高度相关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出售宝成仪表的详细原因以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影响，并说明出售后是否会产生新的关联交易；（2）公司与宝成仪表之间是否存在尚未完结的债权债务、担保等事项，如有请披露相关情况，并说明是否将构成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

金占用、关联担保，以及具体的偿付及解除担保等安排。

二、“高精度航姿系统产业化项目”系公司2017年底发行可转债时设计的募投项目，距今不足2年，现公司拟终止该募投项目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前期项目立项是否审慎，实施主体选择是否恰当，后续实施情况是否符合预期；（2）本次拟直接终止该募投项目而非变更实施主体的原因；（3）前期是否就该募投项目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进行相应的风险提示。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意见。

三、2019年10月25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，拟将总额不超过90,000.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前期是否将“高精度航姿系统产业化项目”对应的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截至目前是否已归还；（2）截至目前，公司所有募集资金的具体存放与使用情况。请保荐人核查并发表意见。

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，并于2019年12月13日前补充披露以上事项，同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。

上海证券交易
上市公司监管一部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

